

《淄博市临淄区朱台镇上河东村村庄规划 (2023-2035 年)》主要内容简介

一、总则

1.规划期限

近期：2023 年-2025 年；

远期：2026 年-2035 年。

2.规划范围

本次规划范围为上河东村村域国土空间，总面积为 99.49 公顷。

3.村庄发展定位

根据《山东省村庄规划编制导则（试行）》，结合村民意愿、村庄特点、产业基础等的现状条件，将上河东村定为特色保护类村庄。

本次规划将上河东村定位为：产业发展稳定、生态环境优美、居住环境舒适的历史文化特色村。

二、村庄规划内容

1.人口规模预测

本次规划预测至规划期末（2035 年）上河东村户籍人口规模为 871 人。

2.村域土地利用规划

规划远期 2035 年，上河东村村域范围内非建设用地面积为 77.79 公顷，建设用地面积为 21.71 公顷。

3.三区三线规划

（1）生态保护区

依据淄博市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成果，上河东村无生态保护红线。结合村庄实际，本村生态保护区主要为村内林地，面积为 2.38 公顷，占村域面积的 2.40%。

（2）村庄建设区

村庄建设区主要为村庄居民点及其周边，村民日常生活、生产的空间。本村规划村庄建设区面积为 21.71 公顷，占村域面积的 21.82%。

（3）农业生产区

农业生产区主要指乡村居民进行农业生产活动的空间。本村规划农业区面积为 75.40 公顷，占村域面积的 75.79%。

（4）生态保护红线

依据淄博市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成果，上河东村无生态保护红线。

（5）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

落实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，保护区范围约 65.36 公顷。

（6）村庄建设边界

结合村庄规模预测，划定村庄建设空间，面积为 18.87 公顷。一经批准不得擅自修改，确需修改的，应按程序报相应审批机关批准。

4.生态保护与修复、农田保护与土地整治规划

对生态环境进行修复和整治，包括农田生态环境综合保护、土壤环境保护和预防不良环境影响等。

开展土地整理和环境综合整治，进行农田正向优化和整理，落实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。

5.产业发展与布局规划

按照土地规划及产业发展策略，上河东村分为三大功能区，即：宜居生活区，农业种植区，工业生产区。

6.道路交通规划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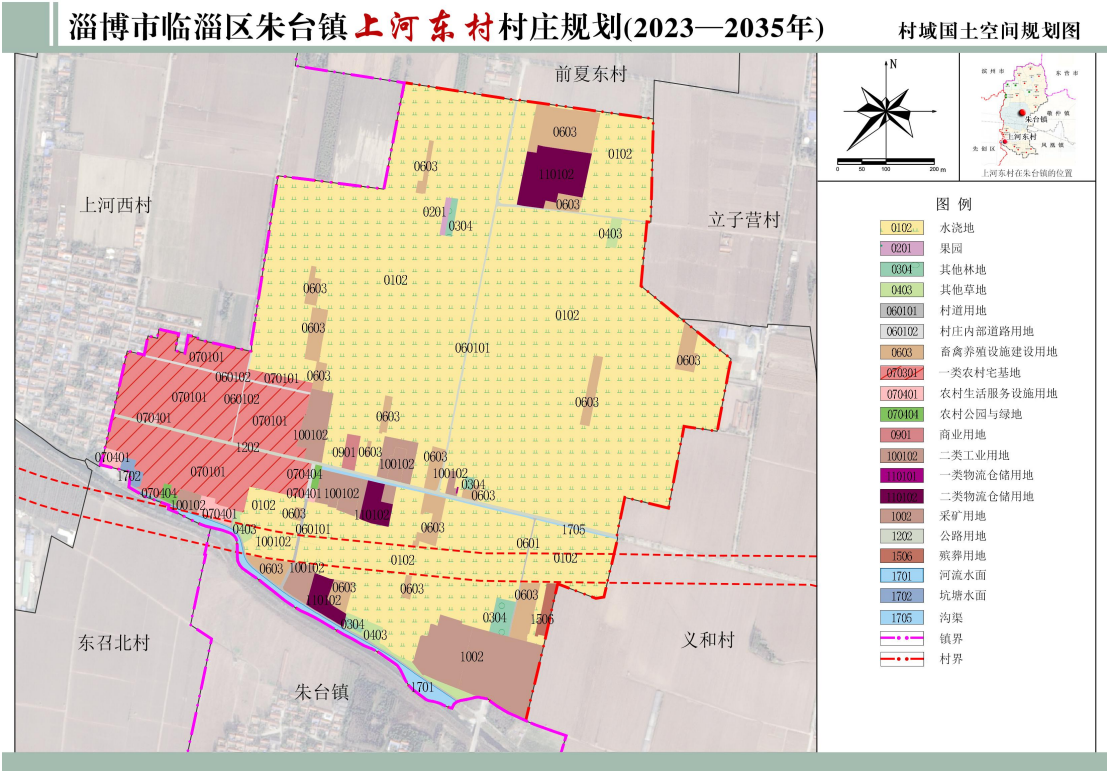
穿过村庄中部有一条东西向主要道路，向西通至兴边路，向东可至义和村，是村庄对外交通的主要通道。

保留村庄现状内部道路网，注意日常路面养护。对现状生产路进行整治，平整路面，确保通行质量，以满足生活生产的需要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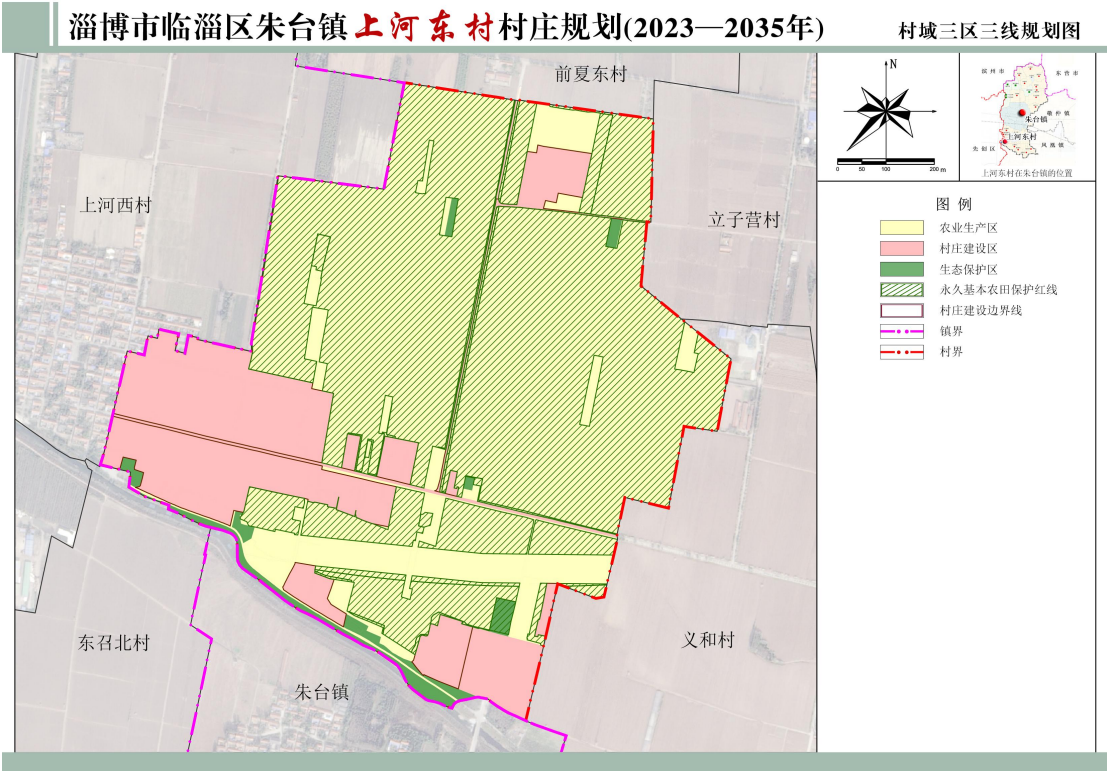
主要图纸

1. 村域国土空间规划图
2. 村域三区三线规划图
3. 村域土地综合整治规划图
4. 村域产业发展与布局规划图
5. 村域道路交通规划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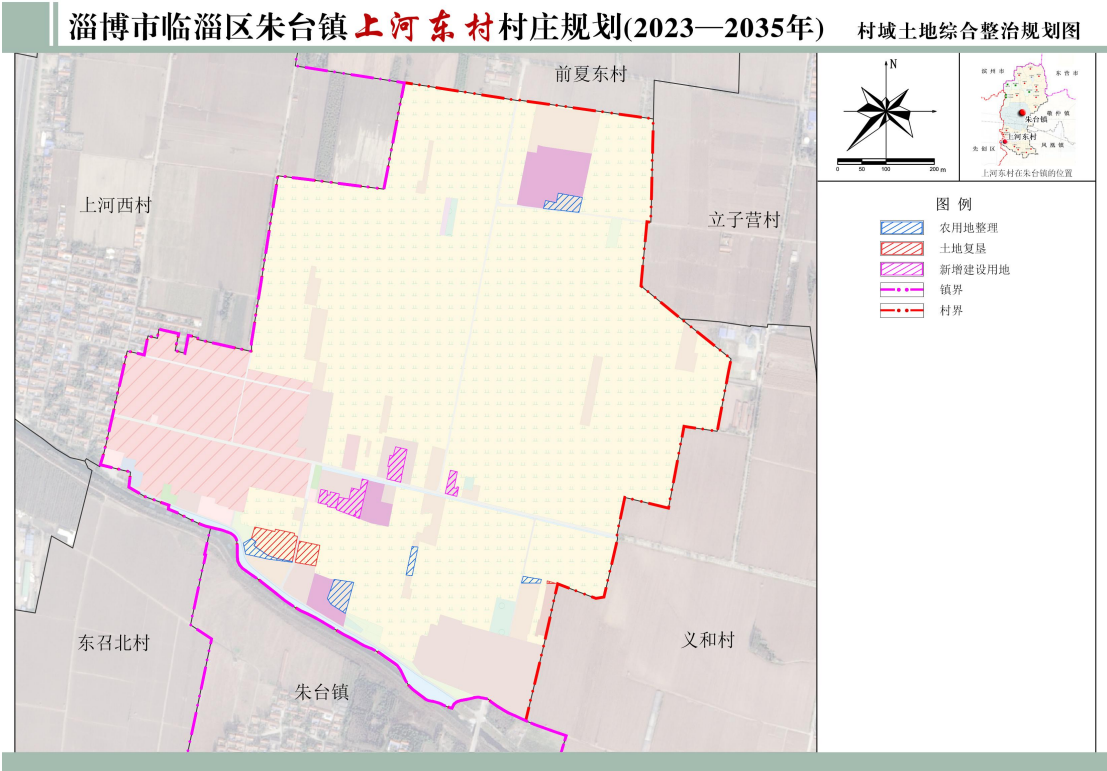
1. 村域国土空间规划图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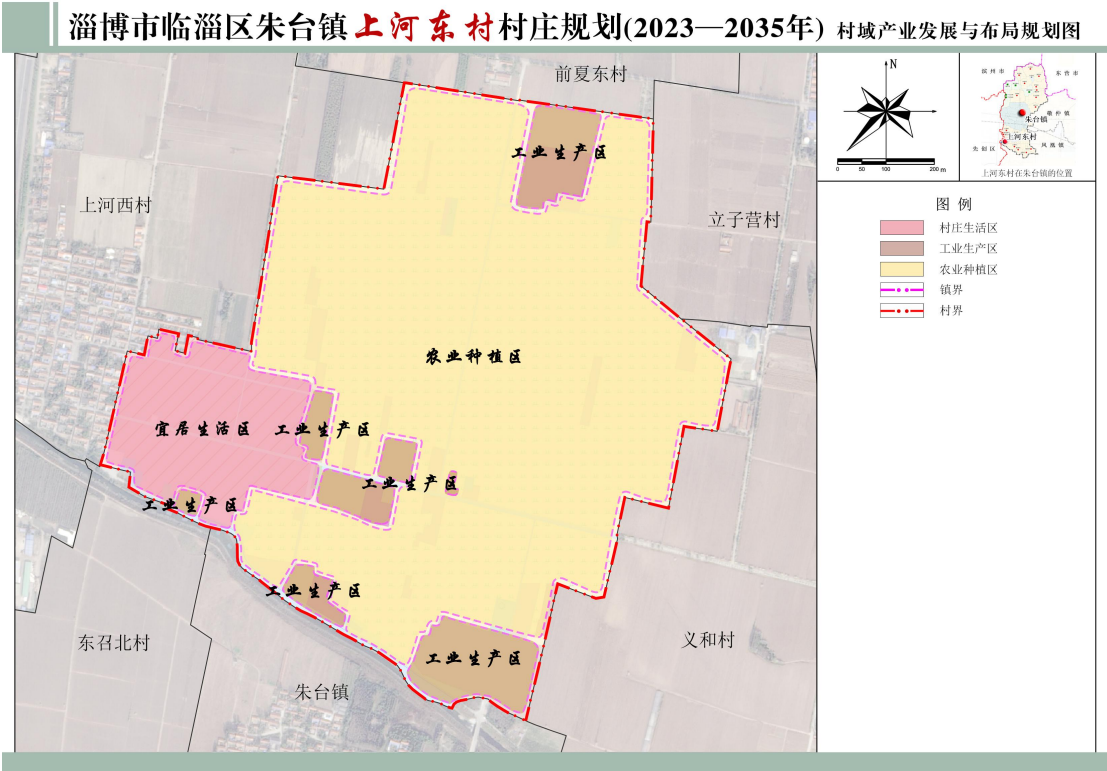
2. 村域三区三线规划图



3. 村域土地综合整治规划图



4. 村域产业发展与布局规划图



5. 村域道路交通规划图

